



滙豐 Reward+ 最紅印花卡獎賞 – 麥當勞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以滙豐 Red 信用卡之個人基本卡（即合資格信用卡）於參與商戶作合資格簽賬並單一簽賬淨額滿港幣 30 元或以上，可透過滙豐 Reward+ 之印花卡功能賺取及收集 1 個印花，收集滿 4 個印花可於滙豐 Reward+ 立即領取額外 \$20「獎賞錢」。
3. 以合資格信用卡於參與商戶簽賬每日只可賺取 1 個印花。每月最多可賺取 8 個印花，以領取最多額外 \$40「獎賞錢」。而於整個推廣期內最多可賺取 96 個印花，以領取最多額外 \$480「獎賞錢」。
4. 每月所收集之印花須於該月份結束後 20 天內領取額外「獎賞錢」（見下表），而不同月份所收集之印花並不可混合使用。若印花未能在該月份結束後 20 天或之前使用，該印花將無效。全期不同月份所賺取之印花不可累計以兌換額外「獎賞錢」。

賺取印花日期	領取額外 \$20「獎賞錢」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0 日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29 日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3 月 20 日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20 日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20 日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20 日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20 日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20 日
2024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2024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20 日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20 日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20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 月 20 日

如何獲享優惠

5. 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在整個推廣期及領取「獎賞錢」時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
 - b. 已下載滙豐 Reward+ 及登記滙豐個人網上理財；
 - c. 於推廣期內成功透過滙豐 Reward+ 進行登記；及
 - d. 於推廣期內於參與商戶以合資格信用卡作合資格簽賬。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6. 登記須於簽賬當日或之前進行，而登記日之前之合資格簽賬將不獲計算。您只須於推廣期內登記一次。成功登記並不代表我們已確認有關信用卡、交易或持卡人符合獲得優惠及額外「獎賞錢」的資格。
7. 您所收集的印花將在合資格簽賬誌賬後的 3 個工作天內反映在滙豐 Reward+ 內之「印花卡」詳情頁面。
8. 您不可將優惠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或轉讓。
9. 您必須保留所有可清楚顯示合資格信用卡號碼之合資格簽賬的簽賬存根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我們或會隨時要求您提供有關存根及 / 或其他文件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10. 於獲享額外「獎賞錢」後，如用作計算額外「獎賞錢」的有關交易被取消，我們有權於有關持卡人的信用卡戶口扣除該額外「獎賞錢」而不作事先通知。
11. 對於參與商戶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或參與商戶或會提供的額外推廣優惠 / 折扣，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請向參與商戶的店員查詢優惠詳情及條款細則。
12. 優惠須受本條款及細則，以及合資格信用卡、「獎賞錢」計劃、滙豐 Reward+ 及參與商戶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我們及參與商戶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供應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有關網頁。
13. 如我們或參與商戶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我們亦可從您的信用卡扣除您已獲享的優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14.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我們及參與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
15. 我們根據香港法例撰寫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詞彙定義

16. 「參與商戶」指香港的麥當勞餐廳及麥當勞 App。
17.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滙豐 Red 信用卡之個人基本卡。若您只持有滙豐 Red 信用卡之附屬卡，您將不可獲享優惠。
18. 「合資格簽賬」指推廣期內於參與商戶以合資格信用卡單一簽賬淨額滿港幣 30 元並以港幣結算，及於獲享優惠時已誌賬的交易。以下交易並不是合資格簽賬：
 - 以電子錢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電子錢包）；
 - 所有未誌賬、取消以及退款的交易。
19. 「簽賬淨額」指合資格信用卡的最後簽賬金額，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額及現金券 / 禮物卡之使用均不會計算在內。
20. 「滙豐 Reward+」指 HSBC HK Reward+ 應用程式。
21. 「登記」指以合資格信用卡透過 HSBC HK Reward+ 應用程式成功進行登記。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